

夏日来临话荔枝

□衣殿臣



夏日来临，百果登市，岭南佳品，首称荔枝。壳丹肉晶，皮薄多汁，脍炙人口，甘甜如饴。它虽然主产于岭南和巴蜀，但由于现代交通发达，朝发夕至，北国冰城六月照样可以吃到新鲜的“百果之王”。荔枝以“形圆而色丹，肉晶而味美”驰名于世，要是能在赤日炎炎的夏天，吃上它三两颗，再哼上几句文词优美的荔枝诗词，那无疑是夏日难得的一大快事。

荔枝，也称荔支、丹荔、贵妃笑、十八娘等，别名很多。它是亚热带果树，高达五六丈，主要分布在广东、福建、四川等地；而荔枝则身居岭南“四大果品”之首。早在《史记·司马相如列传》中便有记载：“隐夫郁棣，若荔荔枝，罗乎后宫，列乎北园。”《东观汉记》也载云：“匈奴单于来朝，赐御食及橙桔龙眼荔枝。”可见，荔枝年代久远，历史悠长。晋嵇含《南方草木状》则对荔枝作了极为详尽的记述和描写：“荔枝树，高五六丈余，如桂树，绿叶蓬蓬，冬夏荣茂，青华朱实，实大如鸡子，核黄似熟莲，面白如肪，甘而多汁，似安石榴。”

到了唐宋时期，荔枝越发受到人们喜爱，身价倍增，并且成功地进入文学，一些诗词文赋竞相记述和赞扬，甚至还有了《荔枝香》词牌，被人写入对联。最值得称道的是盛唐宰相张九龄，他曾写过一篇《荔枝赋》，序言开篇便说：“海南郡出荔枝，每至夏季，其实乃熟，状甚瑰奇，味特甘滋，百果之中，无一可比。”赋文对荔枝作了全面描写，总的评价则是“果之美者，厥有荔枝”。中唐时期大诗人白居易，宪宗元和十四年（公元819年），调任忠州（今重庆忠县）做刺史，第二年他命画工绘制了一幅“荔枝图”，他亲自作《荔枝图序》曰：“荔枝生巴蜀间，树形团团如帷盖，叶如桂，冬青；华如桔，春荣；实如丹，夏熟。朵如葡萄，核如琵琶，壳如红缯，膜如紫绡，瓤肉莹白如雪，浆液甘酸如醴酪。大略如彼，其实过之。若离本枝，一日而色变，二日而香变，三日而味变，四五日外，色香味尽去矣。”说得头头是道，白居易所居之地一定是出产荔枝，他只有细细品尝后，

唐代著名女诗人薛涛有《忆荔枝》云：“传闻象郡隔南荒，结实丰肌不可忘。近有青衣连楚水，素浆还得类琼浆。”食过荔枝，念念不忘，以回忆形式写入诗中，

才会写出这样身临其境的文字。上述的《荔枝赋》和《荔枝图序》生动形象的铺陈描述，足可以使我们对荔枝有个大概的了解。

至于吟咏荔枝诗词，更是随处可见，数不胜数。或借荔枝以咏史，或借荔枝以抒怀，或借荔枝以明理，或对荔枝直接描绘，无不各具特点，精彩动人。唐代大诗人杜甫，他在入蜀移居夔州期间，曾写组诗《解闷十二首》，其中后四首都是写荔枝的，以绝句形式出现，自由灵活。第九首写道：“先帝贵妃今寂寞，荔枝还复入长安。炎方每续朱樱献，玉座应悲白露团。”意思是说，皇帝和贵妃已经过世了，而地方进贡荔枝依旧继续，唐玄宗应该为此而感到悲哀。此诗明显地在批评朝廷令百姓快马传递荔枝的错误做法，远远早于杜牧。而第十首则是写他自己亲手摘荔枝：“忆过泸戎摘荔枝，青峰映石逶迤。京华旧见无颜色，红颗酸酣只自知。”往昔在京城看到的荔枝都变色了，这次自己摘的荔枝则红艳可口，自然是高兴的。人人都喜欢荔枝，但是杜甫反对的是，吃荔枝不能只为自己大饱口福，而不管百姓死活的恶劣行径。这种情况，后面还会谈到。唐代另一位喜欢荔枝的诗人是白居易，他不仅写咏荔枝的诗，而且最长的一首竟有28韵。先看他的绝句《种荔枝》：“红颗珍珠诚可爱，白须太守亦何痴。十年结子知谁在，自向庭中种荔枝。”一般诗人往往喜欢栽花，而白居易却自种荔枝，简直是到了痴迷的程度。再看他的律诗《重寄荔枝与杨使君》，时闻杨使君欲种植故有落句之戏：“摘来正带凌晨露，寄去须凭下水船。映我绯衫浑不见，对公印最相鲜。香连翠叶真堪画，红透青笼实可怜。闻道万州方欲种，愁君得吃是何年？”既给友人送荔枝，又担心友人吃不到自种的荔枝，这情感是何其深厚、诚挚啊！

宋代著名女诗人薛涛有《忆荔枝》云：

“传闻象郡隔南荒，结实丰肌不可忘。近有青衣连楚水，素浆还得类琼浆。”食过荔枝，念念不忘，以回忆形式写入诗中，

足见对此果的流连之情。晚唐诗人徐寅有二首《荔枝》七律，其一云：“日日薰风卷瘴烟，南园珍果荔枝鲜。灵鸦啄破琼津滴，宝器盛来蚌腹圆。锦里只闻消醉客，蕊官惟合赠神仙。何人刺出猩猩血，深染罗纹遍壳鲜。”这首诗写得颇为细致，把荔枝简直是写“活”了，在诸多咏荔枝诗中，当为精品。

在诸多写荔枝的诗词曲赋中，晚唐杜牧的《过华清宫绝句》之一最为驰名。它不仅有历史背景，而且描写形象，议论精彩，脍炙人口，影响甚大。《新唐书·杨贵妃传》载：“妃嗜荔枝，必欲生致之，乃置骑传递，走数千里，味未变，已至京师。”杨贵妃食荔枝是劳民伤财的事情，杜甫也曾写诗讽刺过，但却没有杜牧诗尖锐、深刻而又广为人知。且看杜牧的绝句：“长安回望绣成堆，山顶千门次第开。一骑红尘妃子笑，无人知是荔枝来。”小诗不仅含蓄地揭露了唐玄宗和杨贵妃的恶劣行径，也抬高了荔枝的身价（这是诗人所未曾想到的），“妃子笑”成为荔枝的一个著名品种，便来源于此诗。杨贵妃所食的荔枝到底来自何处？一说是来自岭南，即广东广西一带。而岭南离长安路途遥远，即使是快马加鞭，日夜兼程，五六天内也绝不会到达长安（西安）。所以有人通过地理考证，认为杨贵妃所食的荔枝是来自四川的涪州，这里离长安只有两千里左右，最多四天即可到达，荔枝不会有变化。《舆地纪胜》中就曾提到，涪州城四十五里地方，有妃子园，植有荔枝“百余株，颗肥肉肥，杨贵妃所喜。”“一骑红尘妃子笑，无人知是荔枝来”，谓此。“有趣的是，在这首诗之后，荔枝又多了个新品种，叫作‘妃子笑’。”清朝的陈鼎在《荔枝谱》中说：“妃子笑，产佛山东，色如琥珀，有光，大如鹅卵。其味如蜜，其嗅如兰，皮薄而肉厚，核小如豆，浆滑如乳。啖之能使齿香经宿，宜乎妃子见之而笑也。”

宋朝的荔枝文化也很兴盛，不仅有诸多荔枝诗，还出现了许多荔枝词，乃至还

有专著《荔枝录》等。苏轼由于在岭南生活过，所以他的咏荔枝诗词近20首，既多且好。宋哲宗绍圣二年（1095）苏轼因“乌台诗案”被贬官广东惠州，第一次吃到荔枝，他高兴至极，于是写了《食荔枝》：“罗浮山下四时春，卢桔杨梅次第新。日啖荔枝三百颗，不辞长作岭南人。”这首诗诗前前后，他还写了长诗《荔枝叹》，怒斥了唐玄宗为讨好杨贵妃，竟下令民间向官中进贡荔枝，快马传递劳民伤财。诗中有这样两句：“官中美人一破颜，惊尘溅血流千载。”足以和杜牧的名句“一骑红尘妃子笑，无人知是荔枝来”一较高低。苏轼还写了好几首荔枝词，这是唐朝所没有的。其《减字木兰花·荔枝》云：“闽溪珍献，过海云帆来似箭。玉座金盘，不贡奇葩四百年。轻红飘白，雅称佳人纤手擘。骨细肌香，恰似当年十八娘。”在肯定朝廷废除进贡荔枝的同时，热情洋溢地赞美了荔枝，结尾用了荔枝的雅称“十八娘”。宋曾巩《荔枝录》载：“十八娘荔枝，色深红而细长，闽（福建）王氏有女第十八，好食此，因而得名。女家在福州城东报国院，冢旁犹有此木。或云，谓物之美者为十八娘。”苏轼的弟弟苏辙《千荔枝》诗亦云：“红消白瘦香犹在，想见当年十八娘。”如果说“妃子笑”是荔枝中的珍品，那么“十八娘”则是荔枝中的神品，一般人是吃不到的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宋朝皇帝宋徽宗也很喜欢荔枝，他命人在官中栽植荔枝树。其《宣和殿荔枝》诗中有两句说：“密移造化出闽山，禁御新栽荔枝丹。”看来皇帝吃荔枝，也得在宫中栽种了。对此，陆游在其《老学庵笔记》卷三也记载说：“宣和中，宋和殿后种荔枝成实，徽宗手摘以赐燕王王安中。”

行文至此，我忽然想起清末爱国人士丘逢甲，他有百首荔枝诗。其中《咏荔枝》七绝相当高调，特引来以供欣赏，借此结束本文：“紫琼肤孕碧瑶浆，色味双佳更带香。若援牡丹花史例，荔枝原是果中王。”结句用典，唐人舒元舆《牡丹赋》中有“我家花品，此花第一”之句。

小院里的砍瓜

□于秋月



去年开春的时候，楼上邻居大姐路过我家小院，看着光秃秃的葡萄架说，我那儿有几颗瓜种子，说不出叫啥，但是长得大，还好吃，改天我给你们拿来点儿，种这里吧，爬上去还好看还遮阳。

隔了几天我们回到小院，见门锁上绑着一个塑料袋，打开一看是几粒黄灿灿的种子。先生说，既然送来了，就是和咱们有缘，种上吧。

廊亭两侧各有一排座椅，我们就在座椅下面挖了几个小坑，灌满水，把种子放进去，培上土。该做的都做了，剩下的就看这个瓜的造化了。我对这个瓜的生长持可有可无的态度，长不长瓜，长什么瓜不要紧，现在想吃啥瓜都不是事，我关心的是长出来的叶子，我盼着叶子爬满了架子，这样我就能在下面乘凉看书了。

真是“无心插柳柳成荫”，就在我们把注意力都放在茄子、豆角、黄瓜秧苗时，这几颗种子发芽了，拱出了地面，以不容置否的姿态开始了成长，看到一天天长大的叶子，我赶快在网上买了缠编的“网格”，把廊亭罩上，又分别在几个瓜的旁边立了竹竿，把枝蔓缠上去，“指引”着它们向上挺进。

有了依靠的叶子开始了没心没肺地疯长，它“心”形的绿叶很讨人喜欢，有男人的手掌那么大，我开始憧憬它们爬到架子顶上，缠绕，汇合。有一天早上，我发现它们开花了，娇嫩的黄色，像大大的喇叭，骄傲地迎着早上的太阳。邻居们看着新鲜，都来瞧，可是谁也说不出来这是什么

品种的瓜。

花到了晚上就蔫了，第二天早上，又有新的花开放。

有农民朋友来我家串门，一进门就看到了怒放的鲜花，喊道：“姐啊，你这花得授粉，不授粉哪能坐果啊！”我一头雾水，没想到还要干这事，农民朋友把我先生叫过去，告诉他哪个是雄花，哪个是雌花，摘下一个雄花，把花蕊对着雌花的花蕊蹭了几下。这就是授粉。先生认真地听着。

我急不可待地问他，可知这是什么瓜，他端详了会儿说，好像是砍瓜，这个瓜咱们北方不常见，我也说不太准，看看结婚的瓜再说吧。

从此后，先生有事干了，早上看到开的花，先识别雌雄，然后搬个梯子，煞有其事地授粉，每看到他干这活我就想笑，这让我想到人类的繁殖。

终于有的做成了“果”，做成“果”的瓜翠绿晶莹的，挨着花的那部分有些粗，我拿起手机，用“识图”APP识别，果然是砍瓜啊。

眼看砍瓜长得越来越长，先生找了一个网兜，把瓜接住，绑在架子上，免得长得太大，太沉，坠下来。邻居李老先生看见了，说：“不用的，这玩意根茎粗，掉不下来。”老李家也搭了架子，种满了倭瓜、角瓜、冬瓜什么的，显然经验比我们丰富，不过我还是用眼睛示意先生继续干，我们种瓜不只是为了吃，他懂的。

爬满藤蔓的叶子终究不负我望，密密麻麻地，像两支部队交融在一起，大有和

邻居家那些葡萄藤一决高低的气势，远远看去，无数个“心”铺成绿色的地毯，好像向天空表白，亭子上面形成了一个天然的遮阳伞。

午后休闲时光，我就在廊亭下面放个躺椅，拿上一本书，放上一杯咖啡，看会儿书，或者打个瞌睡，或者就看着砍瓜发呆。黄昏时节，我和先生常常在下面支个小桌子，或者煎肉，或者烤肉，或者就弄几个凉菜，再倒上两杯冰镇的啤酒，两边有清风从间隙中徐徐吹来，日子就在这纤纤若细的指尖中滑过。

到了秋天，一共长出五个大砍瓜，每一个都有一尺多长，它们在小院的上空像几个亭亭玉立的少女，体态优美，太阳下闪着润泽的光，百度上说，这种瓜在生长期可以任意“砍”着吃，吃多少，砍多少，不影响生长，这样的吃法头一次听说，让我们觉得很神奇啊，可我们没舍得砍，因为这几个砍瓜，我们家成了邻居们的瞭望热点，没事溜达的老头老太太见天过来，看看又长多少。

抱着孩子的妈妈来给孩子科普。还有路过的拿着手机拍照，发到网上蹭热点的。

眼看到了晚秋，砍瓜变成了黄澄澄的颜色，我和先生商量一下，把最大的那个摘了下来，先切一小块做汤，砍瓜皮薄肉嫩，汤汁儿清亮，瓜片儿糯甜、绵软，再撒上一点儿香菜，更有味道。

好东西是要分享的，我们把这个砍瓜切了好几份，分别给亲属送去，他们吃没吃不知道，没有反馈，这让我们多少有点

儿失落。我俩互相安慰，也难怪，他们也没见过这玩意儿，咱俩也不刚认识嘛。

入冬，哈尔滨下了一场几乎是史无前例的大雪，我俩就在那天出发，应朋友之约去大连长山岛。

朋友很热情，每顿饭都做得丰盛可口，贪吃的我终于有一天中午吃不动了，罢餐，先生自己去楼下吃，过了一会儿，只见先生神秘地拿着几个包子回来，说：“你一定尝尝这包子，简直太好吃了。”我疑惑地看着他，拿起包子咬了一口，还真是啊，馅鲜美，细腻，又有一股清香的味道，我禁不住大口吃了起来，问他，这是啥馅啊，这么好吃？他哈哈大笑道，你是猜不到的，这是砍瓜和瑶柱做的馅。啊？我瞪圆了眼睛，砍瓜？就是我们种的砍瓜。是啊，先生点着头。

看着手中的包子，我差点儿错过了这么美妙的味道。

朋友说，你可别小看这砍瓜，营养可丰富了，不仅有大量的维生素C和氨基酸，而且有排毒美容的功能。另外，要是手指头被什么东西割破了，你就砍一块砍瓜，把被砍截面分泌出来的黏液覆盖创口，黏液很快就能形成一层保护膜，这层保护膜将创口和外界隔离，不容易被细菌感染。据说战争时期，咱们的战士常用这个方法。

回家后，我们把剩下的那几个砍瓜摘了下来，剥馅，炒菜，煲汤……极尽所能，一直吃到过年。

一粒小小的种子蕴含着一个奇妙的世界，大千世界就是这么有意思。

一位常年在北京生活的哈尔滨朋友，最近回哈尔滨坐了几次地铁后，在朋友圈发文感慨说：真没想到，哈尔滨的地铁如此漂亮啊，每个地铁口都很美观，尤其是下面中转位置，干净亮堂宽敞，尽显哈尔滨的美丽洋气……

我立刻回复她：我也喜欢哈尔滨的地铁。

我说的是真心话，是我一年来乘坐地铁后的感觉。

其实，我原本是不喜欢坐地铁的，记得2013年哈尔滨地铁1号线开通时，单位曾发了一些免费体验票，我领了一张，却没有坐。在十来年里，只有一次乘坐哈尔滨地铁的经历。那是退休几年后去鸡西，需要到哈尔滨东站乘车，有朋友告诉我，可以坐地铁。于是，我在群力坐公交车到和兴路，在那里上了地铁。果然速度很快，还没好好领略就到达哈尔滨东站了。

那次乘坐虽然对哈尔滨的地铁有了好感，但是平时并没有机会走近它，因为坐公交车就近，更方便。

真正和哈尔滨地铁有了密切接触，是3号线东南半环开通后，在我居住的小区附近的体育公园是始发站。清楚地记得那是2021年11月26日。虽然由于不大熟悉环境，感觉那天行程有点紧张，特别是中转换乘2号线时，还感觉有点忙乱。但是一个往返下来，我发现我离不开地铁了。

守时。我感觉这是地铁比公交车最大的优势。虽然哈尔滨的公交也很方便，特别在我退休后的几年里，出行主要靠公交车。但由于受路面情况影响，特别是雨雪天气，公交车经常出现不准时的问题，我就经历过很多次，在寒冷的冬天在站台苦苦等候半个多小时的情况，那真是望眼欲穿。而地铁不存在这个问题，六七分钟一趟，准时到达。一年来我从未遇到晚点的问题，而且候车站在电子屏幕上随时都有车辆到站的时间提示。即使这趟赶不上，也不用着急，几分钟后下一趟就到了。

在哈尔滨坐地铁

□陈杰文/摄

舒适。这是从进入地铁的那一刻就会感觉到的。进站有楼梯和直梯，为老年人或体弱的乘客提供了方便。每列车进站时，安全线外都有着装整齐的安保人员，随时提醒上下车的乘客注意安全，并为有困难的乘客提供帮助。安保人员彬彬有礼，严谨认真的态度，让人感到亲切。车厢设置宽敞明亮，夏天有空调，凉爽宜人，冬天座椅还有加热的功能，不管外面如何寒冷，进入地铁立刻如沐春风。车厢里灯光明亮，列车运行平稳，乘客可以悠闲地翻看手机，或阅读地铁免费赠送的《朝闻快线》报，不知不觉中就到站了。这一年我在乘坐地铁中，读了很多的文章。还有地铁里的各种标志都非常醒目，从进站开始，就不断有箭头和文字，提示你去哪里换乘，在哪里出站，车厢里清晰的电子屏幕和广播员优美的话语，让你及时到站下车，不会坐过站。

清洁。这是地铁的突出优点。我在乘坐地铁时，最常看见的人是清洁工人，有男的，更多的是女的，统一着一种淡绿色的工作服，腰带上别着一个工具盒，手里拿着抹布或长杆拖布，每天都在重复着擦拭的动作：擦电梯扶手，擦护栏墙板，擦标志符号，擦地脚线，擦卫生间……他们把清洁工人的职能发挥到了极致。地铁的清洁工人，他们用自己的辛苦，换来了整洁的环境。我曾经观察过地铁的滚梯、车厢、卫生间等易脏部位，感觉真是一尘不染。每当我看到这些清洁工相遇的时候，我都会在心里默默向他们致敬。

退休这几年我一直被单位返聘，每天上班要往返20多公里，选择乘坐地铁后，感觉方便多了。虽然目前3号线只开通了西南半环，乘坐时有点绕远，但不久的将来北半环开通，我“上班”的路将会更加顺畅。

乘坐在地铁上，有时我也会想起哈尔滨的城市交通，上个世纪70年代末我刚来哈尔滨读书时，市内交通主要依靠公交车，人多、车挤、路况差，在公交车上常常挤得喘不过气来，有时车被挤得关不上车门，司机还要下车从外面用力推车门。经过几十年的发展，哈尔滨的街道变宽了，车也多了，加上出租车、地铁的加入，城市交通得到了巨大改善。现在哈尔滨的3条地铁线路，基本上延伸到了几个主城区，客流量不断攀升，据媒体报道，高峰期每日客流量已超过70万人次，而且地铁和地面很多公交站点交会，形成了细密的交通网，让哈尔滨的城市交通迈出了一大步。据说哈尔滨还要建设地铁4号线和5号线，到那时居民的出行将会更加方便。盼望着那一天早日到来。

